

以下第I-1至I-2頁為本公司申報會計師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香港執業會計師)發出的會計師報告全文，以供收錄於本文件。此會計師報告乃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投資通函呈報準則第200號「投資通函內就歷史財務資料出具的會計師報告」的要求擬備，並以本公司董事及獨家保薦人為收件人。

[草稿]

致永聯豐集團控股有限公司列位董事及絡繹資本有限公司有關歷史財務資料的會計師報告

序言

本所謹此就永聯豐集團控股有限公司(「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為「貴集團」)的歷史財務資料作出報告(載於第I-3至I-43頁)，此等歷史財務資料包括於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九年四月三十日的綜合資產負債表、貴公司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九年四月三十日的資產負債表以及截至該等日期止各期間(「業績紀錄期」)的綜合全面收益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和綜合現金流量表，以及主要會計政策概要及其他解釋資料(統稱為「歷史財務資料」)。第I-3至I-43頁所載的歷史財務資料為本報告的組成部分，乃就建議貴公司股份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GEM[編纂]而擬備，以供載入 貴公司日期為●的文件(「文件」)內。

董事就歷史財務資料須承擔的責任

貴公司董事須負責根據歷史財務資料附註1.3及2.1所載的呈列及擬備基準擬備真實而中肯的歷史財務資料，並對其認為為使歷史財務資料的擬備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所必需的內部控制負責。

申報會計師的責任

本所的責任是對歷史財務資料發表意見，並將本所的意見向閣下報告。本所已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投資通函呈報準則第200號，投資通函內就歷史財務資料出具的會計師報告執行本所的工作。該準則要求本所遵守道德規範，並規劃及執行工作以對歷史財務資料是否不存在任何重大錯誤陳述獲取合理保證。

本所的工作涉及執程序以獲取有關歷史財務資料所載金額及披露的證據。所選擇的程序取決於申報會計師的判斷，包括評估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歷史財務資料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在評估該等風險時，申報會計師考慮與該實體根據歷史財務

資料附註1.3及2.1所載的呈列及擬備基準擬備真實而中肯的歷史財務資料相關的內部控制，以設計適當的程序，但目的並非對該實體內部控制的有效性發表意見。本所的工作亦包括評價董事所採用會計政策的恰當性及所作出會計估計的合理性，以及評價歷史財務資料的整體列報方式。

本所相信，本所獲取的證據是充分、適當的，為發表意見提供了基礎。

意見

本所認為，就會計師報告而言，此等歷史財務資料已根據歷史財務資料附註1.3及2.1所載的呈列及擬備基準，真實而中肯地反映貴公司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九年四月三十日的財務狀況和 貴集團於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九年四月三十日的綜合財務狀況，以及貴集團於業績紀錄期的綜合財務表現及綜合現金流量。

審閱追加期間的比較財務資料

本所已審閱 貴集團追加期間的比較財務資料，此等財務資料包括截至二零一八年四月三十日止四個月的綜合全面收益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及綜合現金流量表以及其他解釋資料（「追加期間的比較財務資料」）。 貴公司董事須負責根據歷史財務資料附註1.3及2.1所載的擬備及呈列基準，編製及呈列追加期間的比較財務資料。本所的責任是根據本所的審閱，對追加期間的比較財務資料作出結論。本所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閱準則第2410號，由實體的獨立核數師執行中期財務資料審閱進行審閱。審閱包括主要向負責財務和會計事務的人員作出查詢，及應用分析性和其他審閱程序。審閱的範圍遠較根據香港審核準則進行審核的範圍為小，故不能令本所可保證本所將知悉在審核中可能被發現的所有重大事項。因此，本所不會發表審核意見。按照本所的審閱，本所並無發現任何事項，令本所相信，就會計師報告而言追加期間的比較財務資料在各重大方面未有根據歷史財務資料附註1.3及2.1所載的呈列及擬備基準編製。

就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GEM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及公司（清盤及雜項條文）條例下事項出具的報告

調整

在擬備歷史財務資料時，未對第I-3頁中所定義的相關財務報表作出任何調整。

股息

本所參考歷史財務資料附註26，該附註說明 貴公司並無就業績紀錄期支付任何股息。

貴公司並無法定財務報表

貴公司自註冊成立日期以來並未有擬備任何法定財務報表。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編纂]

I 貴集團歷史財務資料

擬備歷史財務資料

下文所載為本會計師報告組成部分的歷史財務資料。

作為歷史財務資料基礎的貴集團業績紀錄期的財務報表，已由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根據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計（「**相關財務報表**」）。

歷史財務資料以港元呈列，且所有數值已湊整至最接近的千位數（千港元）（除非另有說明）。

綜合全面收益表

	附註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截至四月三十日 止期間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未經審計)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收益	5	43,972	46,267	13,422	17,331
銷售成本	6	<u>(25,452)</u>	<u>(24,559)</u>	<u>(8,376)</u>	<u>(8,886)</u>
毛利		18,520	21,708	5,046	8,445
其他收入	8	71	942	107	85
其他收益／(虧損)淨額	9	807	(151)	18	3
銷售及分銷開支	6	<u>(476)</u>	<u>(675)</u>	<u>(164)</u>	<u>(172)</u>
行政開支	6	<u>(4,159)</u>	<u>(9,268)</u>	<u>(1,577)</u>	<u>(8,064)</u>
經營溢利		<u>14,763</u>	<u>12,556</u>	<u>3,430</u>	<u>297</u>
融資收入	11	47	41	13	1
融資成本	11	<u>(115)</u>	<u>(130)</u>	<u>(44)</u>	<u>(46)</u>
融資成本淨額		<u>(68)</u>	<u>(89)</u>	<u>(31)</u>	<u>(45)</u>
除所得稅前溢利		14,695	12,467	3,399	252
所得稅開支	12	<u>(2,232)</u>	<u>(2,732)</u>	<u>(598)</u>	<u>(916)</u>
貴公司擁有人應佔 年／期內溢利／(虧損)		<u>12,463</u>	<u>9,735</u>	<u>2,801</u>	<u>(664)</u>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截至四月三十日	
	止年度		止期間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九年
附註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計)	
其他全面收益				
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貨幣換算差異	1,906	(1,655)	1,027	649
年／期內全面收益／(虧損)				
總額	14,369	8,080	3,828	(15)
貴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年／				
期內溢利／(虧損)的				
每股盈利／(虧損)				
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				
(虧損)(以每股千港元計值)	13	97	28	(7)

附註：上述每股盈利尚未計及根據股東於●通過之書面決議案作出之建議[編纂]，因為建議[編纂]於本報告日期尚未生效。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綜合資產負債表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
	附註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四月三十日
				千港元
資產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4	11,763	9,328	8,797
無形資產	15	26	—	—
預付款項及按金	18	230	18	18
遞延稅項資產	27	6	11	13
		<u>12,025</u>	<u>9,357</u>	<u>8,828</u>
流動資產				
存貨	19	20,461	27,573	27,158
貿易應收款項	17	4,885	3,821	8,262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18	1,738	2,210	4,854
應收一名股東款項	28	7,112	—	—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0	17,104	6,562	4,312
		<u>51,300</u>	<u>40,166</u>	<u>44,586</u>
資產總值		<u><u>63,325</u></u>	<u><u>49,523</u></u>	<u><u>53,414</u></u>
權益及負債				
貴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股本	21	—	—	—
儲備	22	50,995	39,615	39,600
權益總額		<u><u>50,995</u></u>	<u><u>39,615</u></u>	<u><u>39,600</u></u>
負債				
非流動負債				
租賃負債	23	2,493	2,575	2,685
		<u>2,493</u>	<u>2,575</u>	<u>2,685</u>
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款項	24	1,450	3,386	4,760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25	1,388	3,313	5,434
應付一名股東款項	28	5,755	—	—
合約負債	25	482	—	—
即期所得稅負債		762	477	843
租賃負債	23	—	157	92
		<u>9,837</u>	<u>7,333</u>	<u>11,129</u>
負債總額		<u><u>12,330</u></u>	<u><u>9,908</u></u>	<u><u>13,814</u></u>
權益及負債總額		<u><u>63,325</u></u>	<u><u>49,523</u></u>	<u><u>53,414</u></u>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貴公司資產負債表

		於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二零一九年 四月三十日
	附註	千港元	千港元
資產			
非流動資產			
於附屬公司投資	31	41,888	41,888
流動資產			
預付款項	18	1,545	3,570
資產總額		<u>43,433</u>	<u>45,458</u>
權益及負債			
貴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股本	21	—	—
儲備	22	37,220	31,223
權益總額		<u>37,220</u>	<u>31,223</u>
負債			
流動負債			
應計費用	25	1,869	4,666
應付附屬公司款項	32	4,344	9,569
負債總額		<u>6,213</u>	<u>14,235</u>
權益及負債總額		<u>43,433</u>	<u>45,458</u>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綜合權益變動表

	貴公司擁有人應佔					總計 千港元
	股本 千港元 (附註21)	其他儲備 千港元 (附註22)	法定儲備 千港元 (附註22)	匯兌儲備 千港元 (附註22)	保留盈利 千港元 (附註22)	
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的結餘	—	13,000	252	(196)	23,570	36,626
年內溢利	—	—	—	—	12,463	12,463
其他全面收益						
貨幣換算差異	—	—	—	1,906	—	1,906
年內全面收益總額	—	—	—	1,906	12,463	14,369
與擁有人的交易：						
轉撥至法定儲備	—	—	378	—	(378)	—
	—	—	378	—	(378)	—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結餘	—	13,000	630	1,710	35,655	50,995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的結餘	—	13,000	630	1,710	35,655	50,995
年內溢利	—	—	—	—	9,735	9,735
其他全面收益						
貨幣換算差異	—	—	—	(1,655)	—	(1,655)
年內全面收益總額	—	—	—	(1,655)	9,735	8,080
與擁有人的交易：						
轉撥至法定儲備	—	—	592	—	(592)	—
已付股息(附註26)	—	—	—	—	(19,460)	(19,460)
根據重組發行普通股(附註21)	—	—	—	—	—	—
	—	—	592	—	(20,052)	(19,460)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結餘	—	13,000	1,222	55	25,338	39,615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貴公司擁有人應佔					總計 千港元
	股本 千港元 (附註21)	其他儲備 千港元 (附註22)	法定儲備 千港元 (附註22)	匯兌儲備 千港元 (附註22)	保留盈利 千港元 (附註22)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	—	13,000	1,222	55	25,338	39,615
期內虧損	—	—	—	—	(664)	(664)
其他全面收益						
貨幣換算差異	—	—	—	649	—	649
期內全面收益／(虧損)總額	—	—	—	649	(664)	(15)
與擁有人的交易：						
轉撥至法定儲備	—	—	378	—	(378)	—
	—	—	378	—	(378)	—
於二零一九年四月三十日 的結餘	<u>—</u>	<u>13,000</u>	<u>1,600</u>	<u>704</u>	<u>24,296</u>	<u>39,600</u>
(未經審計)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 的結餘	—	13,000	630	1,710	35,655	50,995
期內溢利	—	—	—	—	2,801	2,801
其他全面收益						
貨幣換算差異	—	—	—	1,027	—	1,027
期內全面收益總額	—	—	—	1,027	2,801	3,828
與擁有人的交易：						
轉撥至法定儲備	—	—	29	—	(29)	—
	—	—	29	—	(29)	—
(未經審計)						
於二零一八年四月三十日 的結餘	<u>—</u>	<u>13,000</u>	<u>659</u>	<u>2,737</u>	<u>38,427</u>	<u>54,823</u>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綜合現金流量表

	附註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截至四月三十日 止期間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計)	
經營活動現金流量					
經營所得／(所用)現金	30(a)	15,335	11,995	6,654	(488)
已付所得稅		(2,362)	(3,022)	(184)	(554)
已收利息		47	41	13	1
		<u>13,020</u>	<u>9,014</u>	<u>6,483</u>	<u>(1,041)</u>
經營活動所得／(所用) 現金淨額					
		<u>13,020</u>	<u>9,014</u>	<u>6,483</u>	<u>(1,041)</u>
投資活動現金流量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		(220)	(485)	(238)	(21)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的 預付款項		(230)	—	—	—
		<u>(450)</u>	<u>(485)</u>	<u>(238)</u>	<u>(21)</u>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u>(450)</u>	<u>(485)</u>	<u>(238)</u>	<u>(21)</u>
融資活動現金流量					
來自股東的墊款		6,564	—	—	—
償還股東墊款		(20,038)	(11,044)	(5,755)	—
支付租賃負債		—	(75)	(10)	(55)
將撥充至股本的 [編纂]付款		[編纂]	[編纂]	[編纂]	[編纂]
已付股息		—	(7,000)	—	—
		<u>(13,499)</u>	<u>(19,179)</u>	<u>(5,765)</u>	<u>(1,162)</u>
融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u>(13,499)</u>	<u>(19,179)</u>	<u>(5,765)</u>	<u>(1,162)</u>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減少)／增加					
		(929)	(10,650)	480	(2,224)
年／期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8,198	17,104	17,104	6,562
貨幣換算差異		(165)	108	(94)	(26)
		<u>17,104</u>	<u>6,562</u>	<u>17,490</u>	<u>4,312</u>
年／期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u>17,104</u>	<u>6,562</u>	<u>17,490</u>	<u>4,312</u>

II 歷史財務資料附註

1 一般資料、重組及呈列基準

1.1 一般資料

貴公司於二零一八年十月二十六日根據開曼群島法例第22章公司法（一九六一年第3號法例，經綜合及修訂）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貴公司的註冊辦事處地址為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貴公司為投資控股公司，其附屬公司主要從事製造及買賣機械產品（「**編纂**業務」）。貴集團的最終股東為陳煜彬先生（「**陳煜彬先生**」）。

1.2 重組

在貴公司註冊成立及下述重組（「**重組**」）完成前，**編纂**業務於業績紀錄期乃由永聯豐有限公司（「**永聯豐**」）、榮豐機械有限公司（「**榮豐**」）及其附屬公司（統稱為「**經營公司**」）進行。

籌備貴公司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GEM**編纂**時，貴集團進行了重組，其主要涉及下列步驟：

- (i) 於二零一八年九月十四日，C Centrum Holdings Limited（「**C Centrum**」）於英屬維爾京群島（「**英屬維爾京群島**」）註冊成立；同日，一股C Centrum股份配發及發行予陳煜彬先生。
- (ii) 於二零一八年十月二十六日，貴公司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同日，一股認購人股份無償轉讓予C Centrum。
- (iii) 於二零一八年九月十四日，Kyoei Seiki Holdings Limited（「**Kyoei Seiki Holdings**」）及Best Linking Holdings Limited（「**Best Linking Holdings**」）於英屬維爾京群島註冊成立。於二零一八年十一月一日，一股Kyoei Seiki Holdings及Best Linking Holdings股份分別配發及發行予貴公司。
- (iv)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二十一日，榮豐的全部已發行股份由陳煜彬先生轉讓予Kyoei Seiki Holdings，代價為(i)貴公司向C Centrum配發及發行49股入賬列作繳足股份；及(ii)將C Centrum所持認購人股份入賬列作繳足。
- (v) 永聯豐於香港註冊成立及自二零一零年十月十一日起由陳旭汀先生（「**陳旭汀先生**」）全資擁有，彼為陳煜斌先生的兄長。作為家族安排的一部分及為便於管理，自二零一二年十月十一日起，陳旭汀先生為及代表陳煜彬先生以信託形式持有永聯豐全部已發行股份及擔任提名董事。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二十一日，永聯豐全部已發行股份按陳煜彬先生（為永聯豐的實益擁有人）的指示由陳旭汀先生（為永聯豐的合法擁有人）轉讓予Best Linking Holdings，代價是貴公司向C Centrum配發及發行50股入賬列作繳足股份。

於完成上文所述重組步驟後，貴公司成為現時組成貴集團的附屬公司的持股公司。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截至本報告日期，貴公司於下列附屬公司擁有直接或間接權益：

附屬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地點 及日期	主要活動及 經營地點	已發行及 繳足股本	貴集團所持實際股權			於本報告 日期	法定核數師名稱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九年 四月三十日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八年
直接持有：									
Kyoei Seiki Holdings Limited	英屬維爾京群島， 二零一八年 九月十四日	於英屬維爾京群島 投資控股	1美元	不適用	100%	100%	100%	不適用	(a)
Best Linking Holdings Limited	英屬維爾京群島， 二零一八年 九月十四日	於英屬維爾京群島 投資控股	1美元	不適用	100%	100%	100%	不適用	(a)
間接持有：									
榮豐機械有限公司	香港， 二零零五年 十一月十日	於香港投資控股	13,000,000港元	100%	100%	100%	100%	(b)	(b)
永聯豐有限公司	香港， 二零一零年 九月十五日	於香港買賣 機械產品	1港元	100%	100%	100%	100%	(b)	(b)
東莞共榮精密機械有限公司	中國， 二零零七年 九月五日	於中國製造 機械產品	20,000,000港元	100%	100%	100%	100%	(c)	(c)

- (a) 概無就該附屬公司出具經審計法定財務報表，因為根據其註冊成立地點的法律規定，其毋須出具經審計財務報表。
- (b) 截至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法定核數師為何偉志會計師行。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法定財務報表尚未出具。
- (c) 截至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法定核數師為東莞市華瑞會計師事務所。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法定財務報表尚未出具。

1.3 呈列基準

緊接重組前後，[編纂]業務乃由經營公司持有及進行。根據重組，[編纂]業務轉讓予貴公司並由其持有。貴公司在重組前並無參與任何其他業務，且不符合業務的定義。重組純粹指[編纂]業務的重組，該業務的管理層及[編纂]業務的最終擁有人維持不變。因此，因重組而產生的貴集團被視為營運公司項下[編纂]業務的延續，且就本報告而言，歷史財務資料已經編製及呈列作營運公司綜合財務報表的延續，而貴集團於所有呈列期間的資產及負債則按[編纂]業務賬面值於營運公司綜合財務報表項下確認及計量。

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

編製歷史財務資料時應用的主要會計政策載列於下文。除非另外指明，該等政策於所有呈列年度貫徹使用。

2.1 編製基準

歷史財務資料乃根據下文所載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所有適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歷史財務資料乃根據歷史成本慣例編製。

編製符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歷史財務資料需要使用若干關鍵會計估計。在應用貴集團會計政策的過程中亦需要管理層行使其判斷。涉及高程度判斷或複雜性的範疇或其假設及估計對歷史財務資料而言屬重大的範疇於附註4披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收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及允許提早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及允許提早應用。貴集團於整個業績紀錄期已貫徹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

下列新準則及現有準則修訂已經頒佈但尚未生效，且未獲貴集團提早採納。

		於下列日期或之後開始 的會計期間生效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修訂本)	業務的定義	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 之間的資產出售或注資	待定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	保險合同	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及 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修訂本)	重大性的定義	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
二零一八財務報告概念框架		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

貴集團將於上述新訂或經修訂準則、現有準則的修訂本及詮釋生效時採納。

2.2 附屬公司

2.2.1 綜合入賬

附屬公司為貴集團對其具有控制權的實體（包括結構性實體）。當貴集團承受或享有參與實體所得之可變回報的風險或權利，且有能力透過其對實體之權力影響該等回報時，則貴集團控制該實體。附屬公司的賬目自控制權轉讓予貴集團之日起全部綜合入賬，並自該控制權終止之日起停止綜合入賬。

業務合併

貴集團利用收購法將業務合併入賬。收購附屬公司的轉讓代價為所轉讓資產、貴集團產生之負債的公平值之總和。所轉讓的代價亦包括或有代價安排所產生的任何資產或負債的公平值。在業務合併中所收購可識別的資產以及所承擔的負債及或然負債，最初以收購日的公平值計算。

收購相關成本在產生時支銷。

如業務合併分階段進行，按收購日的公平值重新計量收購方先前在被收購方持有的權益，因重新計量產生的收益或虧損均在損益中確認。

貴集團所轉讓的任何或有代價按收購當日的公平值確認。被視為一項資產或負債的或有代價公平值的後續變動，按照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於損益確認。分類為權益的或有代價不予重新計量，而其後結算乃於權益入賬。

所轉讓代價、被收購方的任何非控股權益數額，及先前在被收購方的任何權益在收購日期的公平值，超過購入可辨識淨資產公平值的數額記錄為商譽。如所轉讓代價、確認的非控股權益及之前持有的權益計量的總額，低於購入附屬公司淨資產的公平值（於議價收購的情況下），則將該差額直接在全面收益表中確認。

集團內公司間交易、集團公司間之交易結餘及未變現收益須予對銷。未變現虧損亦予對銷，除非交易提供轉讓資產的減值憑證。如有需要，附屬公司呈報的金額已調整，以符合貴集團的會計政策。

2.2.2 獨立財務報表

貴公司將於附屬公司之投資按成本值扣除減值入賬。成本值包括投資之直接應佔成本。附屬公司之業績在貴公司賬目內按已收及應收股息入賬。

倘自附屬公司收取之股息超出宣派股息期間該附屬公司之全面收益總額，或倘獨立財務報表之投資賬面值超出歷史財務資料被投資公司之淨資產（包括商譽）之賬面值，則在接獲該等投資之股息時須對該等附屬公司之投資進行減值測試。

2.3 分部呈報

經營分部的呈報方式與提供予主要經營決策者（「主要經營決策者」）的內部報告的方式一致。主要經營決策者（負責分配資源及評估經營分部的表現）已被識別為作出策略決定的執行董事。

2.4 外幣換算

(i) 功能及呈列貨幣

貴集團每個實體的歷史財務資料中所列的項目均以該實體營運所在的主要經濟環境的貨幣（「功能貨幣」）計量。歷史財務資料以港元（「港元」）呈列，港元為貴公司之功能貨幣及貴集團之呈列貨幣。

(ii) 交易及結餘

外匯交易使用交易日期的現行匯率換算為功能貨幣。因結算有關交易及按年末匯率換算以外幣計值的貨幣資產及負債而產生的匯兌收益及虧損一般於綜合全面收益表內確認。

所有匯兌收益及虧損均於綜合全面收益表內呈列為「其他收益／(虧損)淨額」。

以外幣計值及按公平值計量的非貨幣項目使用釐定公平值當日的匯率換算。按公平值列賬的資產及負債的換算差額作為公平值收益或虧損的一部分呈報。舉例而言，就按公平值計入損益持有的權益等非貨幣資產及負債，其換算差額作為公平值收益或虧損的一部分於損益確認，而分類為可供出售金融資產的權益等非貨幣資產的換算差額則於其他全面收益內確認。

(iii) 集團公司

對於功能貨幣與呈列貨幣不同的所有貴集團實體(該等實體概無極高通脹經濟的貨幣)，其業績及財務狀況按下列方式換算為呈列貨幣：

- 各資產負債表所呈列的資產及負債按該資產負債表日期的收市匯率換算；
- 各全面收益表的收入及開支按平均匯率換算(除非該平均匯率並非交易日期現行匯率累計影響的合理相似值，則在此情況下，有關收入及開支按交易日期的匯率換算)；及
- 所有因此產生的匯兌差額於其他全面收益內確認。

2.5 物業、廠房及設備

物業、廠房及設備按歷史成本扣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值虧損(如有)入賬。歷史成本包括收購項目直接應佔之開支。

只有當後續成本很可能為貴集團帶來與該項目有關的未來經濟利益，而該項目的成本能可靠計量時，方包括在資產的賬面值或確認為一項獨立資產(倘適用)。重置部份的賬面值取消確認。所有其他維修及保養在其產生的財政期間內於綜合全面收益表扣除。

物業及設備的折舊乃採用直線法按其估計可使用年期分攤其成本至其剩餘價值，情況如下：

廠房及機械	10年
辦公設備	5年
汽車	5年

資產的剩餘價值及可使用年期於各報告期末均會進行檢討，並在適當情況下作出調整。

倘資產賬面值高於其估計可收回金額(附註2.7)，則會立即將該資產的賬面值撇減至其可收回金額。

出售的收益或虧損透過將所得款項與賬面值比較而釐定，並於綜合全面收益表「其他收益／(虧損)淨額」內確認。

使用權資產包括使用按成本計量的租賃下若干物業的權利。使用權資產的初始成本包括以下各項：

- 租賃負債的初始計量金額
- 於開始日期或之前支付的任何租賃付款
- 任何初始直接成本，及
- 復原成本。

使用權資產按資產的可使用年期及租期的較短者以直線法折舊。

2.6 無形資產

無形資產包括系統軟件，已收購計算機軟件按就收購及令特定軟件可用產生的成本進行資本化。該等成本使用直線法於其估計使用年期三年攤銷。與維護計算機軟件程序相關的成本於產生時作為開支確認。

2.7 非金融資產減值

須作攤銷的資產會於有事件或情況變化顯示賬面值可能無法收回時就減值進行檢討。減值虧損按資產賬面金額超過其可收回金額予以確認。可收回金額為扣除出售成本後的資產公平值與使用價值中的較高者。就減值評估而言，資產按可單獨辨認的最小現金流量產生單位(現金產生單位)予以分組。經減值的非金融資產(不包括商譽)於各報告日期檢討撥回減值的可能性。

2.8 金融資產

(a) 分類

貴集團將其金融資產分為以下計量類別：

- 其後按公平值計量(計入其他全面收益或計入損益)，及
- 按攤銷成本計量。

分類取決於實體管理金融資產的業務模式及現金流的合約條款而定。

就按公平值計量的資產，收益及虧損將於損益或其他全面收益內入賬。就債務工具的投資，這取決於持有投資的業務模式。就股本工具的投資，這取決於貴集團是否在初次確認之時不可撤回地選擇以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方式將股本投資列賬。

當且僅當管理該等資產的業務模式變動時，貴集團對債務工具重新分類。

(b) 確認及取消確認

正常渠道的金融資產買賣於交易日期確認，交易日期即貴集團承諾收購或出售資產的日期。金融資產在收取金融資產現金流的權利屆滿或已轉讓及貴集團將擁有權絕大多數風險及回報轉讓時取消確認。

(c) 計量

於初次確認時，貴集團按公平值加(倘為並非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直接源於收購金融資產的交易成本計量金融資產。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交易成本則於綜合全面收益表內支銷。

內嵌衍生工具的金融資產於釐定其現金流是否全部為本金及利息付款時按整體考慮。

(i) 債務工具

債務工具其後計量方式取決於貴集團管理資產的業務模式及資產的現金流特點。倘資產持有目的為收取合約現金流，且該等現金流全部為本金及利息付款，則按攤銷成本計量。該等金融資產的利息收入使用實際利率法計入融資收入。取消確認的任何收益或虧損直接於損益確認及連同匯兌收益及虧損於「其他收益／(虧損)淨額」呈列。

就持有目的為收取合約現金流及出售金融資產的資產而言，倘該等資產的現金流全部為本金及利息付款，則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賬面值變動透過其他全面收益(「其他全面收益」)列賬，惟減值收益或虧損、利息收入及匯兌收益及虧損的確認除外，該等項目乃於損益確認。取消確認金融資產時，先前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的應計收益或虧損由權益重新分類至損益及於「其他收益／(虧損)淨額」確認。該等金融資產的利息收入使用實際利率法計入融資收入。匯兌收益及虧損於「其他收益／(虧損)淨額」呈列；減值開支則於損益表內列為單獨的項目。

不符合攤銷成本或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標準的資產按公平值計入損益(「按公平值計入損益」)。其後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債務工具所產生收益或虧損乃於損益確認及於其產生期間的「其他收益／(虧損)淨額」內按淨額呈列。

2.9 金融資產減值

貴集團按前瞻性基準評估與其按攤銷成本列賬及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債務工具相關的預期信貸虧損。所使用的減值方法取決於信貸風險是否大幅提高。附註3詳述貴集團釐定信貸風險是否大幅提高的方式。

預期信貸虧損乃對金融資產預期年內信貸虧損的可能性加權估計(即所有現金差額的現值)。

對於貿易應收款項，貴集團使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所允許的簡化法，其要求自資產初次確認起確認預期全期虧損。撥備矩陣基於具有類似信貸風險特點的貿易應收款項預期年內過往觀察所得違約率釐定並就前瞻性估計作出調整。於各報告日期，過往觀察所得違約率會予以更新，並會分析前瞻性估計的變動。

2.10 金融負債

(a) 分類及計量

金融負債分類為按攤銷成本計量或按公平值計入損益。倘分類為持作買賣、為衍生工具或於初次確認時指定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則金融負債分類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按公平值計量，而收益及虧損淨額(包括任何利息開支)於損益內確認。其他金融負債其後使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計量。利息開支及匯兌收益及虧損乃於損益內確認。取消確認的任何收益或虧損亦於損益內確認。

(b) 取消確認

貴集團於金融負債的合約責任已履行、註銷或到期時取消確認金融負債。貴集團亦於金融負債的條款遭修訂及經修訂負債的現金流有實質變化時取消確認金融負債。在此情況下，以經修訂條款為基準的新金融負債按公平值確認。所取消金融負債的賬面值與修訂條款後的新金融負債之間的差額於損益內確認。

2.11 抵銷金融工具

當有法定可執行權利可抵銷已確認金額，並擬按淨額基準結算或同時變現資產及結算負債時，金融資產與負債可互相抵銷，並在綜合財務狀況表內呈報其淨額。法定可執行權利不可依賴未來事件而定，且須在一般業務過程中及貴公司或交易對手出現違約、無償債能力或破產時可強制執行。

2.12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貿易應收款項為在日常業務過程中就已售商品或服務履行而應收客戶的款項。如貿易應收款項的收回預期在一年或以內(或在更長的正常業務經營週期以內)，其被分類為流動資產；否則呈列為非流動資產。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初步按公平值確認，其後採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扣除減值撥備計算。

2.13 存貨

存貨按成本及可變現淨值的較低者列賬。成本使用加權平均法釐定。製成品及在製品的成本包括原材料、直接勞工、其他直接成本及相關生產開支(基於一般經營能力)。可變現淨值為一般業務過程中的估計售價減適用可變銷售開支。

2.14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於綜合現金流量表中，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存放於銀行的活期存款及手頭現金。

2.15 股本

普通股被分類為權益。

發行新股份直接應佔增加成本在權益內列為所得款項的扣減(除稅後)。

2.16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貿易應付款項為於日常業務過程中向供應商購買商品或服務而履行付款的責任。倘款項於一年或以內(或在更長的正常業務經營週期以內)到期應付，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則分類為流動負債。否則，有關款項會呈列為非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初步按公平值確認，其後以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計量。

2.17 即期及遞延所得稅

期內所得稅開支或抵免為當前期間根據各司法權區的適用所得稅稅率的應課稅收入的應納稅項。

即期所得稅支出根據貴公司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業務經營所在及產生應課稅收入的國家於報告期末已頒佈或實質上已頒佈的稅務法例計算。管理層就適用稅務法例解釋所規限的情況定期評估報稅表的狀況，並在適用情況下根據預期須向稅務機關支付的稅款作出撥備。

遞延所得稅採用負債法就資產及負債的稅基與其在綜合財務報表中的賬面值之間的暫時差額予以悉數撥備。然而，若遞延稅項負債來自初步確認商譽時，則不予確認。若遞延所得稅來自在交易(不包括業務合併)中對資產或負債的初步確認，而在交易時不影響會計或應課稅損益，則不作記賬。遞延所得稅採用在報告期末前已頒佈或實質上已頒佈，並在有關遞延所得稅資產實現或遞延所得稅負債結算時預期將會應用的稅率(及法例)而釐定。

2.18 僱員福利

(i) 短期債務

薪金(包括非金錢利益)及累積病假的負債預期將於僱員提供有關服務的期末後十二個月內悉數償付(其中僱員所提供的有關服務將就彼等截至報告期末止的服務予以確認)，並按清償負債時預期將予支付的金額計量。有關負債在資產負債表呈列為即期僱員福利債務。

(ii) 退休金責任

貴集團向強制性公積金計劃(「強積金計劃」)供款，強積金計劃為一項界定供款計劃，而香港所有僱員均可享有。貴集團及僱員於強積金計劃的供款乃按僱員的基本薪金的百分比計算。計入損益的強積金計劃成本指貴集團於強積金計劃的應付供款。

強積金計劃的資產與貴集團的資產分開，由獨立管理的基金持有。

貴集團中國實體的全職僱員參與政府強制性多邊僱主界定供款計劃，據此，僱員享有若干退休金福利、醫療福利、失業保險、僱員住房津貼及其他根據僱員薪金的若干比例計付的該等福利。通過試用期的全職僱員有權享有該等福利。

支付供款後，貴集團並無其他付款責任。供款在到期時確認為僱員福利開支，並扣除在供款完全歸屬前離開計劃的僱員沒收的供款。預付供款確認為資產，以可獲得現金退款或可從未來付款中扣除者為限。

(iii) 花紅計劃

貴集團按照計及貴公司股東應佔溢利的方程式在作出若干調整後確認花紅負債及開支。貴集團於有合約責任或過往慣例已產生推定責任時確認撥備。

2.19 撥備

當貴集團因過往事件而產生現有法定或推定責任，而很可能需要資源流出以履行責任，且金額能可靠估計時，則確認撥備，但不會就未來經營損失確認撥備。

如有多項類似責任，在結算中需要資源流出的可能性乃通過整體考慮責任的類別而定。即使與計入同一類別責任的任何一個項目相關的資源流出可能性極微，惟仍須確認撥備。

撥備按預計履行責任將需要的開支以稅前利率計算的現值計量，該利率反映當時市場對貨幣時間值及責任特定風險的評估。因時間推移而增加的撥備確認為利息開支。

2.20 或然負債

或然負債指過往事件可能引致的責任，此等責任需就某一或多項貴集團未能完全控制的不確定未來事件會否發生方能予以確認。或然負債亦可能是因過往事件引致的現有責任，此乃由於可能將無需經濟資源流出，或責任金額未能可靠地計量而未予以確認。

儘管或然負債不予確認，惟須在財務報表中披露。當流出資源的可能性有變，致使可能流出資源，則或然負債將被確認為撥備。

2.21 收益確認

收益按已收或應收代價的公平值計量，即於貴集團一般業務過程中就出售貨品已收及應收的款項。

收益乃於商品之控制權轉移至客戶時確認。視乎合約條款及適用於該合約之法律規定，商品之控制權可經過一段時間或於某一時間點轉移。

倘貴集團在履約過程中滿足下列條件，則商品之控制權將經過一段時間轉移：

- 提供全部利益，而客戶亦同步收到並消耗有關利益；
- 創建或提升貴集團履約時客戶所控制之資產；或
- 並無創建對貴集團而言有其他用途之資產，而貴集團可強制執行其權利收回累計至今已完履約部份之款項。

倘商品之控制權經過一段時間轉移，收益確認將按整個合約期間已完成履約責任之進度進行。否則，收益於客戶獲得商品控制權之時間點確認。有關確認收益之特定標準的描述如下。

當合約任何一方已履約，貴集團於綜合資產負債表呈列合約為合約資產或合約負債，視乎實體履約與客戶付款的關係。

應收款項於貴集團對代價擁有無條件權利時入賬。倘僅須時間推移便可收取代價，收取代價的權利即為無條件。

當收益金額符合下述貴集團業務的特定準則時，便會確認收益：

貴集團為客戶製造及銷售多種機械產品。在產品的控制權已轉讓(即產品交付予客戶之時)，客戶擁有使用該等產品的完全酌情權，且概無可能影響客戶接受產品的未履行責任時，確認在某時間點轉讓貨品的銷售。由於銷售均按信貸期30至90日進行，符合行業常規，故並不存在融資因素。

倘於貴集團轉讓承諾貨品予客戶前，客戶支付代價或貴集團有權收取無條件代價金額，貴集團在收取付款或應收款項入賬(以較早者為準)時呈列合約為合約負債。合約負債為貴集團就已向客戶收取代價(或代價金額到期)而向客戶轉讓承諾貨品的責任。

2.22 利息收入

利息收入採用實際利息法按時間比例基準確認。

2.23 政府補助

當能夠合理地保證將可收取政府補助，而貴集團將會符合所有附帶條件時，政府補助會按其公平值確認。

2.24 租賃

貴集團租賃中國廠房及香港辦事處。物業租賃一般按兩年至十年的固定期間作出。租賃條款按個別基準磋商並載有不同條款及條件。租賃協議並無施加任何契約，惟租賃資產未必用作借款用途的擔保。

物業租賃確認為使用權資產(計入物業、廠房及設備)及於貴集團可使用相關租賃資產當日的相應負債。各項租賃付款於負債與融資成本間分配。融資成本於租期在損益扣除，以計算出每期剩餘負債的固定周期利率。

租賃產生的資產及負債初步按現值計量。租賃負債包括以下租賃付款的淨現值：

- 固定付款(包括實質固定付款)減任何租賃獎勵應收款項
- 按指數或利率計算的浮動租賃付款
- 承租人預期根據剩餘價值保證應付的金額
- 認購期權的行使價(倘承租人合理確定行使該期權)；及
- 終止租賃罰款(倘租期反映承租人行使該期權)。

租賃付款利用租賃引申利率(倘該利率可釐定)或貴集團的增量借貸利率貼現。

短期租賃相關付款及租賃低價值資產按直線基準於損益確認為開支。短期租賃為租期少於12個月的租約。低價值資產包括資訊科技設備及小型辦公室傢俱。

延長期權計入貴集團多項物業租賃內。該等條款用於盡量提高管理合約方面的營運靈活度。所持的全部延長期權只可由貴集團行使，而非相關出租人。貴集團考慮全部事實及情況，於釐定租期時為行使延長期權創造經濟誘因。倘發生重大事件或情況出現重大變動而影響評估，即審閱評估。

2.25 股息分派

向貴公司股東分派股息於貴公司股東或董事(倘適用)批准股息期間之歷史財務資料內確認為一項負債。

2.26 研發成本

研究支出於產生後確認為開支。開發項目(關於設計及測試新型或經改良產品)所產生的成本乃於符合確認條件及每年進行減值測試時資本化為無形資產。不符合該等標準的其他開發支出於產生後確認為開支。先前確認為開支的開發成本於其後期間並不會確認為資產。

3 財務風險及資本風險管理

3.1 財務風險因素

貴集團的業務面臨多種財務風險：外匯風險、信貸風險、現金流量及公平值利率風險及流動資金風險。貴集團的整體風險管理程序針對難以預測的金融市場，並尋求盡量降低對貴集團財務表現所構成的潛在不利影響。

(i) 外匯風險

貴集團於香港及中國營運，面對多種貨幣風險產生的外匯風險，主要有關美元(「美元」)及人民幣(「人民幣」)。外匯風險產生自以此等貨幣計值的未來商業交易、已確認資產及負債。由於港元(「港元」)與美元掛鈎，貴集團認為貴集團訂立以美元計值的交易風險並不重大。

業績紀錄期，貴集團並無訂立任何衍生工具對沖其外匯風險。

於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九年四月三十日，倘美元兌人民幣升/貶值5%，而其他變量保持不變，年度/期間除稅後溢利將有所變動，主要與轉換以美元計值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及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的匯兌收益/虧損有關。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四月三十日
			止期間
			千港元
除稅後溢利(減少)/增加			
— 增加5%	105	33	283
— 減少5%	(105)	(33)	(283)

(ii) 信貸風險

貴集團的信貸風險主要來自貿易應收款項、存款及其他應收款項、應收一名股東款項以及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大部分銀行存款存放於信譽良好的銀行及金融機構。最高信貸風險為綜合資產負債表各項金融資產的賬面值。

貴集團設有政策確保向具備適當信貸紀錄的客戶授出信貸期，且貴集團對客戶進行定期信貸評估。貴集團過往收回的貿易應收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均在入賬撥備範圍內，而股東認為已就不可收回的應收款項作出足夠撥備。

貿易應收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應收股東款項及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的賬面值指貴集團就金融資產承受的最大信貸風險。

截至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截至二零一九年四月三十日止期間，貴集團的收益分別52%、66%及78%來自其五大客戶。於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九年四月三十日，貿易應收款項總額分別48%、48%及27%為應收貴集團的五大客戶。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主要指就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向供應商支付的租賃按金及預付款項。其參照對手方違約率的過往資料評估。貴集團已審閱該等對手方的信貸質素。貴集團相信有關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的信貸風險屬微小。

應收股東款項的信貸風險有限，因為管理層並不預期股東不履約造成任何損失。應收股東款項已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悉數結付。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於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九年四月三十日，貴集團絕大部分的銀行存款乃存入大型金融機構，而管理層相信其具備高信貸質素及並無重大信貸風險。

貿易應收款項

貴集團應用簡化方法為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載述的預期信貸虧損計提撥備，其允許就所有貿易應收款項使用全年期預期虧損撥備。

於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九年四月三十日，管理層考慮貿易應收款項的信貸風險特點及逾期日數以計量預期信貸虧損。就逾期貿易應收款項而言，於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九年四月三十日，貴集團透過密切監察信貸質素、考慮到過往違約率的該等應收款項收回機會、現行市況及前瞻資料，評定該等貿易應收款項的預期信貸虧損率為不重大。貴集團確認按攤銷成本列賬之貿易應收款項之全期預期信貸虧損，乃基於長期逾期重大金額或已知無力償債或未對收回活動作出回應之個別客戶，或在考慮前瞻性資料的情況下，根據具有類似風險特徵之結餘賬齡對該等客戶進行集體評估以確定追回之可能性。管理層並不預期該等對手方會不履約而造成任何重大虧損，因為其還款記錄良好。因此，於業績紀錄期就該等結餘確認的虧損撥備接近零。

(iii) 現金流量及公平值利率風險

除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外，貴集團並無重大計息資產或負債。因此，利率風險屬微小。

因此，貴集團的收入及經營現金流量不太取決於市場利率的變動。因此，董事認為，貴集團並無重大的現金流量及公平值利率風險，並無作出敏感度分析。

(iv) 流動資金風險

審慎的流動資金風險管理意味著維持足夠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貴集團透過以其本身的現金資源獲得融資，以應付其財務承擔，藉以進一步減低其流動資金風險。董事認為，貴集團並無任何重大的流動資金風險。

下表載列以合約未貼現現金流量為基準之貴集團金融負債於各報告期末之餘下合約到期日及貴集團須付款之最早日期。由於折現的影響不大，於12個月內到期的結餘等於其賬面結餘(包括利息及本金)。

	按要求 償還 千港元	1年內 千港元	1至2年 千港元	2至5年 千港元	5年後 千港元	合計 千港元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貿易應付款項	—	1,450	—	—	—	1,450
—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	1,096	—	—	—	1,096
— 租賃負債	—	—	—	1,424	1,813	3,237
— 應付股東款項	5,755	—	—	—	—	5,755
	<u>5,755</u>	<u>2,546</u>	<u>—</u>	<u>1,424</u>	<u>1,813</u>	<u>11,538</u>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貿易應付款項	—	3,386	—	—	—	3,386
—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	2,125	—	—	—	2,125
— 租賃負債	—	166	459	1,476	1,229	3,330
	<u>—</u>	<u>5,677</u>	<u>459</u>	<u>1,476</u>	<u>1,229</u>	<u>8,841</u>
於二零一九年四月三十日						
— 貿易應付款項	—	4,760	—	—	—	4,760
—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	4,857	—	—	—	4,857
— 租賃負債	—	198	548	1,508	1,088	3,342
	<u>—</u>	<u>9,815</u>	<u>548</u>	<u>1,508</u>	<u>1,088</u>	<u>12,959</u>

3.2 資本管理

貴集團之資本管理目標乃保障貴集團能繼續營運，以為股東帶來回報並為其他持份者帶來利益，同時維持最佳之資本結構以減低資金成本。

為了維持或調整資本結構，貴集團可能會調整支付予股東的股息金額、向股東發還資金、發行新股或出售資產以減低債務。

於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九年四月三十日，貴集團並無結欠其他方的任何債務。

3.3 公平值之估計

由於其短期性質，貴集團於報告日期的流動金融資產(包括貿易應收款項、應收股東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及流動金融負債(包括貿易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租賃負債及應付股東款項)之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

4 關鍵會計估計及判斷

估計及判斷將獲持續評估，按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為準，包括於有關情況下被視為合理之對日後事件的預期。

貴集團對未來作出估計及假設。顧名思義，會計估計很少等同相關實際情況。下文論述可能會導致於下個財政年度內對資產及負債之賬面值作出重大調整之重大風險之估計及假設。

(a) 存貨減值

貴集團根據存貨可變現性評估對存貨計提撥備。倘發生事件或情況有變，顯示存貨的賬面值可能無法變現，則確認有關撥備。識別撥備須作出判斷及估計。倘預測有別於原先估計，則該差異將影響存貨的賬面值及有關估計改變期間的存貨撥備。

(b) 使用權資產減值

貴集團就辦公室物業及製造廠房於中國租賃土地及樓宇，經營租賃為期10年，而貴集團的使用權資產並無土地及物業所有權證及建設工程規劃許可證。如無該等證書及許可證，現有土地及樓宇可能被勒令清拆或沒收及租賃可能被視作無效。董事認為，根據貴集團外部法律顧問的意見，租賃土地及樓宇的業權缺陷並不影響貴集團生產設施的營運。其不大可能被終止或中斷或對使用權資產賬面值造成重大影響，有關金額計入使用權資產，於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九年四月三十日分別合共為3,638,000港元、3,048,000港元及2,975,000港元。

(c) 所得稅

貴集團主要在香港及中國繳納所得稅。在釐定所得稅撥備時須作出重大判斷。在日常業務過程中，多項交易及計算方式的最終稅項釐定並不明確。倘該等事宜的最終稅務結果與最初入賬的金額不同，該等差額將會影響作出有關釐定期間的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撥備。

(d) 應收款項虧損撥備

貴集團根據有關違約風險及預期虧損率的假設計提應收款項減值撥備。貴集團於作出假設時行使判斷，並根據貴集團於各報告期末的過往違約機率、現行市場狀況及前瞻性估計，挑選用於減值計算的輸入資料。貴集團確認按攤銷成本列賬之貿易應收款項之全期預期信貸虧損，乃基於長期逾期重大金額或已知無力償債或未對收回活動作出回應之個別客戶，或在考慮前瞻性資料的情況下，根

據具有類似風險特徵之結餘賬齡對該等客戶進行集體評估以確定追回之可能性。識別應收款項減值須運用判斷及估計。倘預期與原本估計存在差異，該等差額將會影響於有關估計變動的期間確認的應收款項賬面值及應收款項減值虧損。

5 收益及分部資料

主要營運決策人識別為貴公司的執行董事。為分配資源及評估表現，管理層已按執行董事審閱的資料釐定經營分部。截至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截至二零一八年及二零一九年四月三十日止期間，向執行董事內部呈報的唯一部分為貴集團的製造機械產品。就此而言，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經營分部的規定，管理層認為僅有一個經營分部。

董事根據收益及毛利計量評估經營分部的表現。

於業績紀錄期，貴集團所有收益均來自客戶合約及於某一時間點確認。有關收益確認的會計政策詳情，請參閱附註2.21。

(a) 來自個別貢獻貴集團總收益10%或以上的主要客戶的收益

截至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截至二零一八年及二零一九年四月三十日止期間，分別有1名、3名、3名及3名客戶個別貢獻貴集團總收益10%以上。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截至二零一八年及二零一九年四月三十日止期間，主要客戶貢獻的收益載列如下：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四月三十日止期間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未經審計)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未經審計)
客戶A	10,937	9,431	1,578	5,722
客戶B	3,632	8,779	2,622	1,168
客戶C	1,522	5,762	2,382	3,062
客戶D	1,366	3,508	—	2,002

(b) 按客戶地理位置劃分的分部收益

貴集團位於中國及香港。貴集團按地理位置(根據客戶位置釐定)劃分的收益載列如下：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四月三十日止期間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未經審計)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未經審計)
新加坡	17,575	24,082	6,691	9,953
香港	7,232	6,445	2,553	789
馬來西亞	1,536	5,603	1,902	3,567
中國	4,850	3,153	739	958
北愛爾蘭	772	2,350	686	—
美國(「美國」)	3,846	1,312	—	744
日本	2,976	961	178	409
泰國	2,533	734	23	—
其他	2,652	1,627	650	911
	<u>43,972</u>	<u>46,267</u>	<u>13,422</u>	<u>17,331</u>

其他包括台灣、加拿大、土耳其、菲律賓及紐西蘭。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c) 合約負債詳情(附註25)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二零一九年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八年	四月三十日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合約負債	482	—	—

附註：

於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九年四月三十日，合約負債指就尚未轉移予客戶的貨品收取的預付款項。合約負債主要包括銷售機械產品所收取的預付款項。於業績紀錄期，合約負債因涉及預付款項的銷售波動而上落。

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截至二零一九年四月三十日止期間，於財政年度開始時結轉自前期的所有合約負債已悉數確認為收益。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四月三十日止期間 千港元
計入年/期初合約負債結餘的已確認收益			
銷售合約	398	482	—

於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九年四月三十日，貴集團尚未履行的履約責任全部均來自原來預計為期少於一年的合約。因此，誠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下相關實際權宜法所允許，分配至該等尚未履行履約責任的交易價格並無披露。

(d) 按地理位置劃分的非流動資產

按所在地列示的非流動資產總值如下：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四月三十日止期間 千港元
中國	12,025	9,096	8,618
香港	—	261	210
	<u>12,025</u>	<u>9,357</u>	<u>8,828</u>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6 按性質劃分的開支

計入銷售成本、銷售及分銷開支及行政開支的開支分析如下：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四月三十日止期間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未經審計)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存貨及消耗品成本(附註19)	18,888	15,886	6,011	6,186
僱員福利開支，包括董事酬金(附註7)	4,887	6,987	1,973	2,611
攤銷(附註15)	26	26	9	—
折舊(附註14)	2,899	2,871	950	747
[編纂]	[編纂]	[編纂]	[編纂]	[編纂]
法律及專業費用	181	7	—	123
核數師薪酬				
— 審計服務	47	127	42	42
— 非審計服務	—	—	—	—
公共服務	639	896	224	271
運輸開支	581	1,158	304	147
其他開支	1,864	1,863	604	1,120
	<u>30,087</u>	<u>34,502</u>	<u>10,117</u>	<u>17,122</u>
銷售成本、銷售及分銷開支及 行政開支總額				

7 僱員福利開支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四月三十日止期間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未經審計)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工資、薪金、花紅及其他福利	4,531	6,539	1,833	2,405
退休金成本一定額供款計劃	329	423	134	187
強制性公積金計劃	27	25	6	19
	<u>4,887</u>	<u>6,987</u>	<u>1,973</u>	<u>2,611</u>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五名最高薪個人

截至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截至二零一八年及二零一九年四月三十日止期間，貴集團中薪酬最高的五名個人分別包括1名、1名、1名及1名董事，其薪酬反映於下文附註10(a)所呈列的分析。

截至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截至二零一八年及二零一九年四月三十日止期間，分別已支付予餘下4名、4名、4名及4名個人的薪酬載列如下：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四月三十日止期間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未經審計)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工資、薪金、花紅及其他福利	510	545	188	301
退休金成本一定額供款計劃(附註)	8	9	3	4
強制性公積金計劃	8	7	2	8
	<u>526</u>	<u>561</u>	<u>193</u>	<u>313</u>

最高薪個人的酬金屬於以下組別：

酬金組別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四月三十日止期間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未經審計)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零至1,000,000港元	<u>4</u>	<u>4</u>	<u>4</u>	<u>4</u>

於業績紀錄期，概無向五名最高薪個人中任何一名已付或應付加入貴集團的獎勵付款或離職補償。

8 其他收入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四月三十日止期間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未經審計)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銷售廢料	71	481	107	85
政府補貼	—	415	—	—
雜項收入	—	46	—	—
	<u>71</u>	<u>942</u>	<u>107</u>	<u>85</u>

9 其他收益/(虧損)淨額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四月三十日止期間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未經審計)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匯兌差異淨額	<u>807</u>	<u>(151)</u>	<u>(18)</u>	<u>3</u>

10 董事的福利及權益

(a) 董事的酬金

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截至二零一八年及二零一九年四月三十日止期間，貴集團已付及應付貴公司董事的薪酬載列如下：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姓名	袍金 千港元	薪金 千港元	酌情花紅 千港元	津貼及 實物福利 千港元	僱主退休 計劃供款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執行董事：						
陳煜彬先生 (主席兼行政總裁)	—	781	—	—	18	799
陳龍彬先生	—	—	—	—	—	—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姓名	袍金 千港元	薪金 千港元	酌情花紅 千港元	津貼及 實物福利 千港元	僱主退休 計劃供款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執行董事：						
陳煜彬先生 (主席兼行政總裁)	—	760	—	—	18	778
陳龍彬先生	—	—	—	—	—	—

截至二零一八年四月三十日止期間：

姓名	袍金 千港元 (未經審計)	薪金 千港元 (未經審計)	酌情花紅 千港元 (未經審計)	津貼及 實物福利 千港元 (未經審計)	僱主退休 計劃供款 千港元 (未經審計)	總計 千港元 (未經審計)
執行董事：						
陳煜彬先生 (主席兼行政總裁)	—	249	—	—	6	255
陳龍彬先生	—	—	—	—	—	—

截至二零一九年四月三十日止期間：

姓名	袍金 千港元	薪金 千港元	酌情花紅 千港元	津貼及 實物福利 千港元	僱主退休 計劃供款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執行董事：						
陳煜彬先生 (主席兼行政總裁)	—	306	—	—	8	314
陳龍彬先生	—	62	—	—	2	64

上文所載薪酬指該等董事以貴集團附屬公司僱員身份自貴集團收取的薪酬，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截至二零一八年及二零一九年四月三十日止期間，概無董事放棄任何酬金。

陳煜彬先生於二零一八年十月二十六日獲委任為貴公司董事及於二零一九年三月十二日調任為執行董事。

陳龍彬先生於二零一九年三月十二日獲委任為貴公司執行董事。

陳弘俊先生、曾巧臨女士及譚可婷女士於●年●月●日獲委任為貴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於業績紀錄期，獨立非執行董事尚未獲委任及並無以董事身份收取任何董事薪酬。

(b) 董事的退休福利

於業績紀錄期，概無董事收取或將會收取任何退休福利。

(c) 董事的離職福利

於業績紀錄期，概無董事收取或將會收取任何離職福利。

(d) 就獲提供董事服務向第三方提供的代價

於業績紀錄期，貴集團並未就獲提供的董事服務而向任何第三方支付代價。

(e) 有關以董事、董事控制的法團及其關連實體為受益人的貸款、類似貸款及其他交易的資料

於業績紀錄期，除附註29所披露者外，概無以董事、董事控制的法團及其關連實體為受益人而訂立任何貸款、類似貸款及其他交易安排。

(f) 董事於交易、安排或合約的重大權益

於年末或於業績紀錄期任何時間，概無任何與貴集團參與及貴公司的董事於其中有重大權益(無論直接或間接)的貴集團業務相關的重大交易、安排及合約。

11 融資成本淨額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四月三十日止期間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計)	
融資收入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的利息收入	47	41	13	1
融資成本				
租賃負債的利息開支	(115)	(130)	(44)	(46)
融資成本淨額	<u>(68)</u>	<u>(89)</u>	<u>(31)</u>	<u>(45)</u>

12 所得稅開支

於綜合全面收益表內扣除的所得稅開支金額指：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四月三十日止期間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未經審計)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即期所得稅				
— 中國企業所得稅	474	904	89	565
— 香港利得稅	1,762	1,833	511	353
即期所得稅總額	2,236	2,737	600	918
遞延所得稅(附註27)	(4)	(5)	(2)	(2)
所得稅開支	2,232	2,732	598	916

(i) 香港利得稅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於香港所產生溢利的所得稅，乃按估計應課稅溢利以約16.5%稅率計算得出。

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二十一日，香港立法會通過二零一七年稅務(修訂)(第7號)條例草案(「條例草案」)，其引入兩級制利得稅率制度。條例草案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二十八日簽署成為法律並於翌日刊登憲報。

根據兩級制利得稅率制度，合資格香港集團實體的首2百萬港元溢利將按8.25%的稅率徵稅，而2百萬港元以上的溢利將按16.5%的稅率徵稅。

不符合該兩級制利得稅率制度資格的集團實體溢利將繼續統一按16.5%的稅率納稅。因此，自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起，貴集團合資格實體首2百萬港元估計應課稅溢利按8.25%稅率計算香港利得稅，而2百萬港元以上的估計應課稅溢利則按16.5%稅率計算香港利得稅。

(ii) 中國企業所得稅(「企業所得稅」)

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企業所得稅法」)，共榮精密機械於中國的適用所得稅率為25%。

根據新企業所得稅法，就高新科技企業而言，於取得高新科技企業認證(「認證」)及向稅務機關完成稅務扣減及豁免備案手續後，其所得稅將按優惠稅率15%徵收。共榮精密機械於二零一七年十一月九日取得認證及認證將於二零二零年十一月八日到期。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貴集團除所得稅前溢利的稅項與使用貴集團實體的已頒佈稅率時所產生的理論性金額之差異如下：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四月三十日止期間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未經審計)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除所得稅前溢利	14,695	12,467	3,399	252
按適用於相關附屬公司溢利的 稅率計算稅項	2,363	1,951	559	(23)
不可扣稅開支	190	954	45	1,039
研發稅項抵免(附註a)	(160)	(172)	(5)	(100)
毋須課稅收入	(161)	(1)	(1)	—
所得稅開支	2,232	2,732	598	916

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截至二零一八年及二零一九年四月三十日止期間，加權平均適用稅率分別為15.2%、21.9%、17.4%及363.5%。

- 根據中國國家稅務局頒佈的相關法律及法規，由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從事研發活動的企業有權申索研發開支的75%。
- 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截至二零一八年及二零一九年四月三十日止期間，由於貴集團的中國附屬公司符合高新科技企業地位的資格，故截至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截至二零一八年及二零一九年四月三十日止期間貴集團的中國附屬公司適用稅率為15%。
- 於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九年四月三十日，並無就中國附屬公司未匯出盈利分別約5,620,000港元、11,201,000港元及12,650,000港元的應繳預扣稅確認遞延所得稅負債分別約562,000港元、1,120,000港元及1,265,000港元，原因是董事認為撥回相關暫時差異的時機可控，且相關暫時差異將不會於可以預見的未來撥回及毋須課稅。

13 每股盈利

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截至二零一八年及二零一九年四月三十日止期間，每股盈利按貴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除以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計算得出。

於釐定截至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截至二零一八年及二零一九年四月三十日止期間的已發行股份加權平均數時，100股股份視作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已發行，猶如貴公司於該日已註冊成立。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四月三十日止期間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八年 (未經審計)	二零一九年
貴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 (虧損)(千港元)	12,463	9,735	2,801	(664)
已發行股份加權平均數	100	100	100	100
每股基本盈利／(虧損)(千港元)(附註)	125	97	28	(7)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截至二零一八年及二零一九年四月三十日止期間的每股攤薄盈利與每股基本盈利相同，因為有關年度／期間並無具潛在攤薄效應的已發行普通股。

上文所列每股盈利並無計及根據唯一股東於●年●月●日通過的書面決議案的建議[編纂]，因為建議[編纂]於本報告日期尚未生效。

14 物業、廠房及設備

	辦公室設備 千港元	使用權資產 千港元	廠房及機器 千港元	汽車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					
成本	946	3,966	21,532	789	27,233
累計折舊	(585)	(198)	(14,477)	(631)	(15,891)
賬面淨值	<u>361</u>	<u>3,768</u>	<u>7,055</u>	<u>158</u>	<u>11,342</u>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年初賬面淨值	361	3,768	7,055	158	11,342
添置	88	—	2,362	—	2,450
折舊	(149)	(411)	(2,181)	(158)	(2,899)
匯兌差異	26	281	563	—	870
年末賬面淨值	<u>326</u>	<u>3,638</u>	<u>7,799</u>	<u>—</u>	<u>11,763</u>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成本	1,113	4,279	25,681	789	31,862
累計折舊	(787)	(641)	(17,882)	(789)	(20,099)
賬面淨值	<u>326</u>	<u>3,638</u>	<u>7,799</u>	<u>—</u>	<u>11,763</u>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年初賬面淨值	326	3,638	7,799	—	11,763
添置	79	315	546	—	940
折舊	(146)	(495)	(2,230)	—	(2,871)
匯兌差異	(13)	(167)	(324)	—	(504)
年末賬面淨值	<u>246</u>	<u>3,291</u>	<u>5,791</u>	<u>—</u>	<u>9,328</u>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成本	1,133	4,379	24,914	—	30,426
累計折舊	(887)	(1,088)	(19,123)	—	(21,098)
賬面淨值	<u>246</u>	<u>3,291</u>	<u>5,791</u>	<u>—</u>	<u>9,328</u>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辦公室設備 千港元	使用權資產 千港元	廠房及機器 千港元	汽車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截至二零一九年四月三十日止期間					
期初賬面淨值	246	3,291	5,791	—	9,328
添置	10	—	11	—	21
折舊	(39)	(191)	(517)	—	(747)
匯兌差異	5	66	124	—	195
期末賬面淨值	<u>222</u>	<u>3,166</u>	<u>5,409</u>	<u>—</u>	<u>8,797</u>
於二零一九年四月三十日					
成本	1,167	4,466	25,459	—	31,092
累計折舊	(945)	(1,300)	(20,050)	—	(22,295)
賬面淨值	<u>222</u>	<u>3,166</u>	<u>5,409</u>	<u>—</u>	<u>8,797</u>
(未經審計)截至二零一八年 四月三十日止期間					
期初賬面淨值	326	3,638	7,799	—	11,763
添置	34	110	507	—	651
折舊	(55)	(156)	(739)	—	(950)
匯兌差異	11	133	284	—	428
期末賬面淨值	<u>316</u>	<u>3,725</u>	<u>7,851</u>	<u>—</u>	<u>11,892</u>
(未經審計)於二零一八年 四月三十日					
成本	1,188	5,337	27,131	—	33,656
累計折舊	(872)	(1,612)	(19,280)	—	(21,764)
賬面淨值	<u>316</u>	<u>3,725</u>	<u>7,851</u>	<u>—</u>	<u>11,892</u>

使用權資產指租賃中國的生產廠房及香港的辦事處及停車場。

於業績紀錄期，自銷售成本及行政開支扣除的折舊開支金額如下：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四月三十日止期間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未經審計)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銷售成本	2,507	2,496	823	658
行政開支	392	375	127	89
	<u>2,899</u>	<u>2,871</u>	<u>950</u>	<u>747</u>

15 無形資產

	電腦軟件 千港元
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	
成本	75
累計攤銷	(26)
	<hr/>
賬面淨值	49
	<hr/> <hr/>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年初賬面淨值	49
攤銷(附註6)	(26)
匯兌差異	3
	<hr/>
年末賬面淨值	26
	<hr/> <hr/>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成本	78
累計攤銷	(52)
	<hr/>
賬面淨值	26
	<hr/> <hr/>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年初賬面淨值	26
攤銷(附註6)	(26)
匯兌差異	—
	<hr/>
年末賬面淨值	—
	<hr/> <hr/>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成本	78
累計攤銷	(78)
	<hr/>
賬面淨值	—
	<hr/> <hr/>
截至二零一九年四月三十日止期間	
期初賬面淨值	—
攤銷(附註6)	—
匯兌差異	—
	<hr/>
期末賬面淨值	—
	<hr/> <hr/>
於二零一九年四月三十日	
成本	78
累計攤銷	(78)
	<hr/>
賬面淨值	—
	<hr/> <hr/>

攤銷計入綜合全面收益表內的行政開支。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16 按類別劃分的金融工具

貴集團的金融工具包括下列各項：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二零一九年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八年	四月三十日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金融資產：			
根據綜合資產負債表按攤銷成本列賬的資產			
貿易應收款項	4,885	3,821	8,262
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326	236	413
應收一名股東款項	7,112	—	—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7,104	6,562	4,312
	<u>29,427</u>	<u>10,619</u>	<u>12,987</u>
金融負債：			
根據綜合資產負債表按攤銷成本列賬的負債			
貿易應付款項	1,450	3,386	4,760
租賃負債	2,493	2,732	2,777
應付一名股東款項	5,755	—	—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1,096	2,125	4,857
	<u>10,794</u>	<u>8,243</u>	<u>12,394</u>

17 貿易應收款項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二零一九年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八年	四月三十日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貿易應收款項	<u>4,885</u>	<u>3,821</u>	<u>8,262</u>

於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九年四月三十日，貿易應收款項的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

貴集團的銷售乃按信貸期進行，主要介乎30日至90日。

於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九年四月三十日，根據發票日期，貿易應收款項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二零一九年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八年	四月三十日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30日以內	3,668	1,967	5,715
31至60日	656	784	1,024
61至90日	6	1,070	759
91至120日	555	—	764
	<u>4,885</u>	<u>3,821</u>	<u>8,262</u>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貴集團貿易應收款項的賬面值乃以下列貨幣計值：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二零一九年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八年	四月三十日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美元	4,196	2,891	7,256
人民幣	479	930	836
港元	210	—	170
	<u>4,885</u>	<u>3,821</u>	<u>8,262</u>

於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九年四月三十日的最高信貸風險為上述應收款項的賬面值。貴集團並無持有任何抵押品作擔保。

18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貴集團		貴公司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二零一八年	於二零一九年	於二零一八年	於二零一九年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八年	四月三十日	十二月三十一日	四月三十日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非流動					
就購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預付款項	230	—	—	—	—
租賃按金	—	18	18	—	—
	<u>230</u>	<u>18</u>	<u>18</u>	<u>—</u>	<u>—</u>
流動					
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326	241	395	—	—
存貨預付款項	1,187	424	889	—	—
[編纂]預付款項	[編纂]	[編纂]	[編纂]	[編纂]	[編纂]
	<u>1,738</u>	<u>2,210</u>	<u>4,854</u>	<u>1,545</u>	<u>3,570</u>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總額	<u>1,968</u>	<u>2,228</u>	<u>4,872</u>	<u>1,545</u>	<u>3,570</u>

[編纂]乃就貴集團[編纂]而產生，將於貴集團[編纂]後自權益扣除。

貴集團及貴公司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的賬面值乃以下列貨幣計值：

	貴集團		貴公司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二零一八年	於二零一九年	於二零一八年	於二零一九年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八年	四月三十日	十二月三十一日	四月三十日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人民幣	1,736	404	636	45	114
港元	232	1,523	3,610	1,500	3,368
美元	—	295	566	—	88
日圓	—	6	60	—	—
	<u>1,968</u>	<u>2,228</u>	<u>4,872</u>	<u>1,545</u>	<u>3,570</u>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19 存貨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二零一九年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八年	四月三十日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原材料	8,686	9,680	8,707
在製品	2,223	4,602	4,269
製成品	9,552	13,291	14,182
	<u>20,461</u>	<u>27,573</u>	<u>27,158</u>

截至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截至二零一九年四月三十日止期間，確認為開支並計入銷售成本的存貨及消耗品成本分別為18,888,000港元、15,886,000港元及6,186,000港元(附註6)。

2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貴集團		於二零一九年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八年	四月三十日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銀行現金	16,612	6,512	4,270
手頭現金	492	50	42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u>17,104</u>	<u>6,562</u>	<u>4,312</u>
最高信貸風險	<u>16,612</u>	<u>6,512</u>	<u>4,270</u>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的賬面值乃以下列貨幣計值：

	貴集團		於二零一九年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八年	四月三十日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港元	3,326	1,098	1,292
美元	6,925	5,151	2,179
人民幣	1,222	313	841
澳元	3,309	—	—
日圓	2,322	—	—
	<u>17,104</u>	<u>6,562</u>	<u>4,312</u>

銀行現金根據每日銀行存款利率按浮動利率賺取利息。於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九年四月三十日，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的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

於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九年四月三十日，貴集團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約2,830,000港元、959,000港元及1,404,000港元以人民幣或美元存放在中國的銀行，受限於中國的外匯管制規例。

貴公司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指以港元計值的銀行現金。

21 股本

貴集團及貴公司	附註	普通股數目	普通股 面值 港元
法定：			
於二零一八年十月二十六日(註冊成立日期) (附註1.2(ii))	(a)	38,000,000	380,000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九年四月三十日		<u>38,000,000</u>	<u>380,000</u>
已發行及繳足：			
於註冊成立日期發行普通股(附註1.2(ii))	(a)	1	—*
根據重組發行普通股(附註1.2(iv))	(b)	<u>99</u>	<u>1</u>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九年四月三十日		<u>100</u>	<u>1</u>

* 表示金額為0.01港元

- (a) 貴公司於二零一八年十月二十六日註冊成立，法定股本為380,000港元，分為38,000,000股每股0.01港元的普通股，於註冊成立時已按面值發行38,000,000股每股0.01港元的普通股。
- (b) 根據董事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二十一日通過的決議案，99股每股0.01港元的普通股已按面值發行及配發。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22 儲備

貴集團

	合併股本 千港元 (附註a)	資本儲備 千港元	貴公司擁有人應佔		保留盈利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法定儲備 千港元 (附註c)	匯兌儲備 千港元		
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的結餘	13,000	—	252	(196)	23,570	36,626
年內溢利	—	—	—	—	12,463	12,463
其他全面收益						
貨幣換算差異	—	—	—	1,906	—	1,906
年內全面收益總額	—	—	—	1,906	12,463	14,369
與擁有人交易：						
轉移至法定儲備(附註c)	—	—	378	—	(378)	—
	—	—	378	—	(378)	—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結餘	13,000	—	630	1,710	35,655	50,995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的結餘	13,000	—	630	1,710	35,655	50,995
年內溢利	—	—	—	—	9,735	9,735
其他全面收益						
貨幣換算差異	—	—	—	(1,655)	—	(1,655)
年內全面收益總額	—	—	—	(1,655)	9,735	8,080
與擁有人交易：						
轉移至法定儲備(附註c)	—	—	592	—	(592)	—
已付股息(附註26)	—	—	—	—	(19,460)	(19,460)
根據重組發行普通股	(13,000)	13,000	—	—	—	—
	(13,000)	13,000	592	—	(20,052)	(19,460)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結餘	—	13,000	1,222	55	25,338	39,615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合併股本 千港元 (附註a)	資本儲備 千港元	貴公司擁有人應佔		保留盈利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法定儲備 千港元 (附註c)	匯兌儲備 千港元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的結餘	—	13,000	1,222	55	25,338	39,615
期內溢利	—	—	—	—	(664)	(664)
其他全面收益						
貨幣換算差異	—	—	—	649	—	649
期內全面收益總額	—	—	—	649	(664)	(15)
與擁有人交易：						
轉移至法定儲備(附註c)	—	—	378	—	(378)	—
	—	—	378	—	(378)	—
於二零一九年四月三十日的結餘	—	13,000	1,600	704	24,296	39,600
(未經審計)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的結餘	13,000	—	630	1,710	35,655	50,995
期內溢利	—	—	—	—	2,801	2,801
其他全面收益						
貨幣換算差異	—	—	—	1,027	—	1,027
期內全面收益總額	—	—	—	1,027	2,801	3,828
與擁有人交易：						
轉移至法定儲備(附註c)	—	—	29	—	(29)	—
	—	—	29	—	(29)	—
(未經審計)						
於二零一八年四月三十日的結餘	13,000	—	659	2,737	38,427	54,823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貴公司

	資本儲備 千港元 (附註b)	累計虧損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二零一八年十月二十六日 (註冊成立日期)的結餘	—	—	—
期內虧損	—	(4,668)	(4,668)
全面收益總額	—	(4,668)	(4,668)
與擁有人交易			
根據重組發行普通股	41,888	—	41,888
	41,888	—	41,888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結餘	41,888	(4,668)	37,220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的結餘	41,888	(4,668)	37,220
期內虧損	—	(5,997)	(5,997)
全面收益總額	41,888	(10,665)	31,223
於二零一九年四月三十日的結餘	41,888	(10,665)	31,223

附註：

- (a)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合併股本指重組完成前構成 貴集團實體的股本。合併股本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二十一日完成重組後轉移至資本儲備。
- (b)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二十一日，在陳煜彬先生的指示下，榮豐及永聯豐的全部已發行股份轉讓至Kyoei Seiki Holdings及Best Linking Holdings，以換取 貴公司向C Centrun配發及發行合共99股股份。榮豐及永聯豐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二十一日的資產淨值總額超出每股面值0.01港元的99股普通股面值的部份計入資本儲備賬，入賬額為41,888,000港元。
- (c) 中國法律法規要求在中國註冊的公司從各自法定財務報表所呈報的除所得稅後溢利(抵銷以往年度的累計虧損後)中，於分派溢利予權益持有人前，劃撥款項以提撥若干法定儲備金。所有法定儲備金均為特別用途而設立。中國公司於分派當年度的除稅後溢利前，須向法定盈餘儲備劃撥不少於除所得稅後法定溢利10%的金額。當公司法定盈餘儲備的總和超過其註冊資本的50%時，公司可停止劃撥。法定盈餘儲備只可用作彌補公司的虧損、擴大公司的營運或增加公司的資本。此外，按照董事會的決議案，公司可使用其除稅後溢利酌情向盈餘儲備作出進一步供款。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23 租賃負債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二零一九年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八年	四月三十日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應付最低租賃付款			
— 1年內	—	166	198
— 1至2年	—	459	548
— 2至5年	1,424	1,476	1,508
— 5年後	1,813	1,229	1,088
	<u>3,237</u>	<u>3,330</u>	<u>3,342</u>
減：未來財務費用	<u>(744)</u>	<u>(598)</u>	<u>(565)</u>
租賃負債現值	<u>2,493</u>	<u>2,732</u>	<u>2,777</u>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二零一九年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八年	四月三十日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1年內	—	157	92
1至2年	—	88	165
2至5年	831	1,272	1,374
5年後	1,662	1,215	1,146
	<u>2,493</u>	<u>2,732</u>	<u>2,777</u>
	<u>2,493</u>	<u>2,732</u>	<u>2,777</u>

貴集團於中國租賃生產廠房及於香港租賃辦事處及停車場，該等租賃負債按租期內尚未支付租賃付款的淨現值計量。於二零一七年、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九年四月三十日，中國租賃生產廠房的使用權資產分別計入1,185,000港元、634,000港元及480,000港元的租賃預付款項。

貴集團的香港辦事處設有續租選擇權。續租選擇權涵蓋的期間計入租期，因為貴集團相當確定會行使選擇權。

24 貿易應付款項

各報告期末的貿易應付款項包括尚未支付予合約債權人及供應商的金額。貿易採購的平均信貸期一般為0至90日。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二零一九年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八年	四月三十日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貿易應付款項	<u>1,450</u>	<u>3,386</u>	<u>4,760</u>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於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九年四月三十日，貿易應付款項基於發票日期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二零一九年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四月三十日 千港元
不多於30日	1,002	708	1,597
31至60日	448	612	2,137
61至90日	—	1,279	702
超過3個月	—	787	324
	<u>1,450</u>	<u>3,386</u>	<u>4,760</u>

於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九年四月三十日，貿易應付款項的賬面值以下列貨幣計值：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二零一九年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四月三十日 千港元
人民幣	1,420	2,325	3,442
港元	30	1,061	1,023
美元	—	—	295
	<u>1,450</u>	<u>3,386</u>	<u>4,760</u>

於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九年四月三十日，貿易應付款項的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

25 合約負債、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貴集團		貴公司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於二零一九年 四月三十日 千港元	於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於二零一九年 四月三十日 千港元
應計[編纂]	[編纂]	[編纂]	[編纂]	[編纂]	[編纂]
應計費用	358	1,283	647	—	—
其他應付款項	833	52	9	—	—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應付款項	197	109	112	—	—
	<u>1,388</u>	<u>3,313</u>	<u>5,434</u>	<u>1,869</u>	<u>4,666</u>
合約負債(附註5c)	<u>482</u>	<u>—</u>	<u>—</u>	<u>—</u>	<u>—</u>
	<u>1,870</u>	<u>3,313</u>	<u>5,434</u>	<u>1,869</u>	<u>4,666</u>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貴集團及貴公司的合約負債、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的賬面值以下列貨幣計值：

	貴集團		於二零一九年 四月三十日 千港元	貴公司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於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於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於二零一九年 四月三十日 千港元
人民幣	1,346	1,328	628	—	—
美元	427	38	—	38	—
港元	97	1,947	4,806	1,831	4,666
	<u>1,870</u>	<u>3,313</u>	<u>5,434</u>	<u>1,869</u>	<u>4,666</u>

26 股息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四月三十日止期間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未經審計)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股息	<u>—</u>	<u>19,460</u>	<u>—</u>	<u>—</u>

貴公司自其註冊成立以來概無支付或宣派股息。

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股息代表現時構成貴集團的公司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向其時公司權益持有人宣派的股息(已對銷集團內公司間股息)。股息率及合資格獲得股息的股份數目並無呈列，因為有關資料對本報告而言並無意義。

27 遞延所得稅

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截至二零一九年四月三十日止期間的遞延所得稅資產變動(並無計及抵銷同一稅務司法權區內結餘)載列如下：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四月三十日止期間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未經審計)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遞延稅項資產				
租賃：				
於一月一日	2	6	6	11
於綜合全面收益表扣除(附註12)	<u>4</u>	<u>5</u>	<u>2</u>	<u>2</u>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u>6</u>	<u>11</u>	<u>8</u>	<u>13</u>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28 應收／(付)股東款項

款項為無抵押、免息及須按要求償還。於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九年四月三十日的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應收股東款項的其他資料載列如下：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二零一九年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八年	四月三十日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應收以下人士款項：			
— 陳煜彬先生(附註)	7,112	—	—
應付以下人士款項：			
— 陳煜彬先生(附註)	(5,755)	—	—

附註：應收股東結餘為非貿易性質。

應收／(付)股東款項的賬面值以下列貨幣計值：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二零一九年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八年	四月三十日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人民幣	(5,755)	—	—
港元	7,112	—	—
	1,357	—	—

29 關聯方交易

- (a) 就該等歷史財務資料而言，倘一方在作出財政及營運決策方面有能力直接或間接對貴集團施加重大影響時，則被視為與貴集團有關聯。關聯方可為個別人士(即主要管理人員成員、重大股東及／或彼等家庭近親成員)或其他實體，並包括受貴集團關聯方(為個別人士)重大影響的實體。倘各方受共同控制，亦會被視為有關聯。

董事認為以下個別人士為於業績紀錄期與貴集團有交易或結餘的關聯方：

姓名	與貴集團的關係
陳煜彬先生	股東及執行董事

(b) 主要管理層薪酬

主要管理層包括貴集團的執行董事以及高級管理層。就僱員服務已付或應付主要管理層的薪酬呈示如下：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四月三十日止期間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薪金、津貼及實物福利	891	962	292	559
退休福利成本— 一定額供款計劃	25	25	8	19
	916	987	300	578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30 綜合現金流量表附註

(a) 除所得稅前溢利與經營所得現金對賬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四月三十日止期間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未經審計)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經營活動現金流量				
除所得稅前溢利	14,695	12,467	3,399	252
就以下各項調整：				
攤銷	26	26	8	—
融資收入	(47)	(41)	(13)	(1)
融資成本	115	130	44	46
物業及設備折舊	2,899	2,871	715	747
	<u>17,688</u>	<u>15,453</u>	<u>4,153</u>	<u>1,044</u>
營運資金變動				
貿易應收款項	(467)	1,018	(1,444)	(4,426)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315)	537	183	(1,529)
存貨	(178)	(8,482)	(3,374)	1,008
貿易應付款項	301	1,936	2,409	1,324
合約負債、應計費用及 其他應付款項	(1,694)	1,533	4,727	2,091
	<u>(1,694)</u>	<u>1,533</u>	<u>4,727</u>	<u>2,091</u>
經營所得／(所用)現金淨額	<u>15,335</u>	<u>11,995</u>	<u>6,654</u>	<u>(488)</u>

(b) 重大非現金交易

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截至二零一八年四月三十日止期間，已宣派股息12,460,000港元及抵銷應付股東款項(附註28)，其並無產生任何現金流。

(c) 融資活動所產生負債之對賬

下表詳列貴集團融資活動所產生負債的變動，包括現金及非現金變動。融資活動所產生負債為於貴集團綜合現金流量表分類為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流量之現金流量或未來現金流量。

	應收／(付)	
	租賃負債 千港元	股東款項 千港元
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的淨債務	(2,201)	(11,517)
現金流量淨額	—	13,474
其他非現金變動		
— 應計利息	(114)	—
— 外匯調整	(178)	(600)
	<u>(2,493)</u>	<u>(600)</u>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淨債務	<u>(2,493)</u>	<u>1,357</u>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租賃負債 千港元	應收／(付) 股東款項 千港元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的淨債務	(2,493)	1,357
現金流量淨額	75	11,044
其他非現金變動		
— 應計利息	(128)	—
— 使用權資產增加	(109)	—
— 非現金股息	—	(12,460)
— 外匯調整	(77)	59
	<u>(2,732)</u>	<u>—</u>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淨債務	(2,732)	—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的淨債務	(2,732)	—
現金流量淨額	55	—
其他非現金變動		
— 應計利息	(43)	—
— 外匯調整	(57)	—
	<u>(2,777)</u>	<u>—</u>
於二零一九年四月三十日的淨債務	(2,777)	—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的淨債務	(2,493)	1,357
現金流量淨額	10	5,755
其他非現金變動		
— 應計利息	(43)	—
— 使用權資產增加	(109)	—
— 外匯調整	(93)	—
	<u>(2,728)</u>	<u>7,112</u>
於二零一八年四月三十日的淨債務(未經審計)	(2,728)	7,112

31 於附屬公司的投資

	於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於二零一九年 四月三十日 千港元
非上市股份投資，按成本	<u>41,888</u>	<u>41,888</u>

32 應付附屬公司款項

應付附屬公司款項為無抵押、免息及須按要求償還。其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及以港元計值。

33 或然負債

於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九年四月三十日，貴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

34 其後事件

截至報告日期，於二零一九年四月三十日後概無發生重大事件。

III 其後財務報表

貴公司或現時組成貴集團的任何公司並未就二零一九年四月三十日後至本報告日期止的任何期間擬備經審計財務報表。除第II節附註26披露者外，貴公司或現時組成貴集團的任何公司並無在二零一九年四月三十日後的任何期間宣派或支付股息或分派。